

臺中市西屯區戶政事務所辦理臺中市 109 年單身民眾聯誼活動

浪漫愛琴圓舞曲

報名須知

【請務必閱讀以免影響報名權益】



- 一、活動日期：109 年 09 月 20 日 (星期日)
- 二、活動地點：
 - ➔ 匠師的故鄉- 李安妮向日葵農場(臺中市大甲區如意路 27 巷 1-1 號)
 - ➔ 綠朵休閒農場(臺中市龍井區臺灣大道六段 85 號)。
- 三、集合地點：臺中市西屯區戶政事務所(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 386 號)。
 - (一) 活動當日請務必先至臺中市西屯區戶政事務所(以下簡稱本所)報到。
 - (二) 報到後，所有參加者一同搭乘遊覽車前往活動地點，切勿自行前往。
 - (三) 活動當日務必攜帶國民身分證正本以利確認本人。
 - (四) 為避免停車不易，請盡量搭乘大眾交通工具至本所報到集合。
- 四、參加人數：男、女各 40 人，共 80 人額滿為止。
- 五、報名費用：每人新臺幣 1,000 元整。
- 六、參加對象：
 - (一) 35 歲至 55 歲之單身男女，且設籍本市。
 - (二) 35 歲至 55 歲之單身男女，未設籍於本市，但於本市就學或就業之單身男女，請於報名時檢附學校或公司相關證明文件。
 - (三) 以上參加人員於本(109)年度內未曾參加臺中市各場次活動者優先招收。另活動前 20 日(08 月 31 日)，如仍有參加餘額，則開放其他縣市符合 35 歲至 55 歲之單身民眾報名。
- 七、報名日期：本活動於 109 年 8 月 20 日(四)當日上午 8:00 於本所現場報名，如當日上午現場報名尚有名額，當日下午 1 時 30 分起開放現場、e-mail、傳真等 3 種方式，並依時間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

八、報名方式：報名當日上午採至本所現場(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 386 號)報名為主。如當日上午現場報名尚有名額，當日下午自 1 時 30 分起，開放現場、傳真及電子郵件等 3 種方式，並依報名時間先後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

(一) 現場報名：親至本所 (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 386 號) 辦理。

(二) 傳真方式：傳真號碼 04-22552622，務必來電確認。

(三) 電子郵件：v6001@taichung.gov.tw。

九、報名應備資料：參加者須填妥報名表及健康聲明書，提供國民身分證正本及相關證明文件 (如本市就學、就業證明)，報名應備資料缺一者不予受理，經本所資格審核通過後繳納報名費新臺幣 1,000 元整 (現場報名只收現金)。

十、受理現場報名原則：

(一) 本所於 109 年 08 月 20 日(四)上午 8:00 起開始依現場發號順序受理報名，應備資料經完成審查及現場繳納報名費新臺幣 1,000 元者，始完成報名手續，中途離場者即喪失報名資格。

(二) 報名者，一次最多以報名 1 人為限。惟受託者須出示委託人國民身分證正本、親自簽名之報名表、相關證明文件及報名費新臺幣 1,000 元，且受託人請出示身分證正本。

(三) 參加人數男、女各 40 名。40 名以後依序列為候補男、女各 10 名。

十一、繳費方式：

(一)現金：請至本所繳費。

(二)現金袋：請郵寄至本所(40755 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 386 號)，信封上請註明「活動報名費」。

(三)匯款：請匯至臺灣銀行中都分行。戶名：臺中市西屯區戶政事務所保管款專戶，帳號：278045094963。並註明匯款人。

(※請務必至金融機構匯款，勿使用網路銀行或 ATM 轉帳。)

十二、報名表填寫注意事項：

(一)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本報名表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係作為保險、聯繫等與本活動相關事項之用，由本所依相關法令規定妥善保存保密。

參加者一經報名即視為同意提供本人之個資予辦理本活動之相關機關，並同意該等機關依法處理及利用此等個資，參加人亦瞭解得依法行使個資權利。

- (二)報名資料請如實填寫並由本人親自簽名，如偽造身分資料，一經查獲自負法律責任。
- (三)報名表各欄位內容請正楷並詳細填寫，俾利及時聯絡，報名後請留意個人 E-mail 信箱(含垃圾信件)及手機(含簡訊、留言)。如未填寫清楚，致未獲通知者，請自行負責。

十三、報名退費方式：

- (一)參加民眾繳交報名費後，如因故取消者，最遲需於活動前 3 日(即 09 月 17 日)下午五時前攜帶收據至本所或先來電告知，方可申請退費，並統一採現金退還；如未依限告知，恕無法辦理退費。
- (二)退費因須填寫領據，故需本人親自到本所辦理，退費統一採現金方式退還，請本人於 109 年 09 月 25 日前親自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正本及本所開立之「代收、代辦款項統一收據聯」至本所填寫領據辦理退費。

十四、其他注意事項：

- (一)未列入參加名單者(含候補未獲遞補者)，恕不另行通知，請勿繳費。本所保留更改報名方式之權利，報名者不得異議。
- (二)基於活動公益性質與宣傳效果，相關活動照片將提供成果及宣傳使用。
- (三)為落實本活動執行之效益，本場次參加人員名單由本所列管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止，並追蹤其後續辦理結婚登記之情形，於 110 年 12 月 15 日前回報民政局，以利作為日後辦理該項活動修正方向之參考。
- (四)活動洽詢：臺中市西屯區戶政事務所(臺中市西屯區市政北二路 386 號)。
 1. 服務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早上 8:00 至 12:00，下午 13:30 至 17:30。
 2. 電話：04-22550081；傳真：04-22552622。
 3. 電子郵件：v6001@taichung.gov.tw。
 4. 官網：<http://www.hxitun.taichung.gov.tw/>
 5. FB 粉絲頁：<https://www.facebook.com/臺中市西屯區戶政事務所-803739143000326/?ref=hl>